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100057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26號
承辦人：紀文通
電話：02-23752100*1326
傳真：02-23116343
電子信箱：af164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金門縣警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警交字第114300900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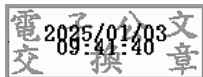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1131101-1131130未領回車輛清冊 (35354727_11430090021_1_ATTACHMENT1.pdf、35354727_11430090021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公告招領舉發違反道路管理事件113年11月份逾期未領回代保管車輛清冊1份，請惠予張貼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、基隆市警察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新竹市警察局、新竹縣政府警察局、苗栗縣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、雲林縣警察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、花蓮縣警察局、臺東縣警察局、澎湖縣政府警察局、金門縣警察局、連江縣警察局

副本：



交通警察隊 114/01/03 09:59



A11140000156 有附件